

虎林市扶贫开发工作办公室文件

虎扶开办呈〔2020〕1号

虎林市扶贫开发工作办公室关于 2019 年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报告

市政府:

我市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收到了《黑龙江省审计厅关于审计虎林市 2018 年至 2019 年乡村振兴相关政策和资金的审计报告》，我们按照审计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组织相关部门单位研究制定整改措施，认真进行了整改。现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中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其他方面的问题。

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虎林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在实施涉农项目中存在管理不到位等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问题一：扶贫产业项目损毁无法使用。虎林市 2019 年扶贫产业木耳大棚项目。截至审计时，项目已完工。经实地延伸发现，东方红镇东方村 2019 年木耳大棚项目中存在 2 栋晾晒棚损毁严重，无法使用，造成损失 2.19 万元扶贫资金

未发挥效益。不符合《黑龙江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产业扶贫项目管理的通知》（黑扶组办函字〔2016〕12号）“一、加强产业扶贫项目的后续管理,搞好经营,发挥效益。产业扶贫项目建设完成后,要抓好经营,充分发挥扶贫效益,帮助贫困群众实现增收”的规定。虎林市人民政府应责成相关部门组织损毁大棚维修工作,确保扶贫项目资金发挥效益。

整改情况: 东方红镇已于2020年5月7日将2019年木耳大棚项目2栋晾晒棚维修完毕。

虎林市扶贫开发工作办公室

2020年05月15日